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27），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已于2016年4月7日任期届满。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发布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18）。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八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一、第八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

(一)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 1、公司监事会有权推荐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2、本公告发布之日以前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 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提名推荐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3、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二) 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3 日中午 12:00 以前以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推荐时间截止后, 公司不再接收股东的监事候选人推荐);

(二)在上述推荐时间截止后, 公司监事会对推荐的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

(三)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确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 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 同意接受提名, 并承诺其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监事为自然人, 应

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九）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上述期间，应当以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审议监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监事候选人声明及承诺;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 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推荐人为公司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推荐人为公司法人股东,则需提供法人股东推荐该监事候选人的文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三) 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 2017 年 3 月 13 日 12:00 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四层

联系部门: 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 028 - 85913967

028 - 85293300 (转 8101)

联系人: 沈青峰

邮政编码: 610054

特此公告。

附件: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3月8日

附件：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别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请在“是”或“否”前打“√”）		
简历 （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可附页）		
其他说明（如有）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